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6樓

承辦人：林沂蓁

電話：06-2991111#1554

傳真：06-2990185

電子信箱：hozuk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市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族原字第1091240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240902A00\_ATTCH1.PDF、1240902A00\_ATTCH2.PDF、1240902A00\_ATTCH3.ods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「109年10月各機關統計調查一覽表」，供民眾向「165反詐騙專線」查詢時運用，俾降低民眾疑慮，並提升對於政府統計調查之認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9年10月8日原民社字第10900588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於109年10月及12月以面訪方式辦理「109年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」，請惠予協助宣導周知民眾配合統計調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七股區公所、臺南市下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大內區公所、臺南市山上區公所、臺南市中西區公所、臺南市仁德區公所、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、臺南市北門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左鎮區公所、臺南市永康區公所、臺南市玉井區公所、臺南市白河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平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定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、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、臺南市佳里區公所、臺南市官田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山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後壁區公所、臺南市柳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將軍區公所、臺南市麻豆區公所、臺南市善化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化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市區公所、臺南市新營區公所、臺南市楠西區公所、臺南市學甲區公所、臺南市龍崎區公所、臺南市歸仁區公所、臺南市關廟區公所、臺南市鹽水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